



费减备案流程&常见问题解答

深圳市赛恩倍吉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1

费减备案流程图

2

费减备案系统介绍

3

费减备案操作指引-个人

4

费减备案操作指引-企业

5

费减备案号查询

6

费减备案常见问题

7

费减备案-资料模板



费减备案流程图





费减备案系统介绍



登录专利事务服务系统<http://cpservice.sipo.gov.cn/index.jsp>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login interface of the Patent Service System. At the top, there are navigation tabs for '管理首页', '订单管理', '自己来 备案小能', 'M (2294封未读邮)', '广东省主要城市', '订单支付-自己', '中国发多国专利', '业务办理', '微信网页版', and '专利事务服务系'. The browser address bar shows 'cpservice.sipo.gov.cn/index.jsp'. The main content area features the State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SIPO) logo and the text '国家知识产权局'. Below this, there are two buttons: '中国专利电子申请系统' and '中国专利查询系统'. The central focus is the '专利事务服务系统' login form, which includes fields for '用户名' (Username), a password field, and a '验证码' (Captcha) field. There are also links for '注册' (Register), '登录' (Login), and '忘记密码?' (Forgot Password?). At the bottom, there is a red seal logo, the ICP备案编号: 京ICP备05069085号, the copyright notice: 版权所有: 国家知识产权局 (未经许可不得复制), a '网联机关' logo, and the contact information: 备案系统咨询电话: 010-62356655.



费减备案系统介绍

1. 已注册的：通过账号密码登入专利事务服务系统
2. 未注册的：注册新的账号密码，下为注册页面（注意点击阅读注册协议和版权声明）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browser window with the URL cpservice.sipo.gov.cn/regeditpages/regedit.jsp. The page title is "专利事务服务系统" (Patent Service System). There are two tabs: "社会公众" (General Public) and "纸质申请用户" (Paper Application User). The registration form includes the following fields:

- * 用户名: [Redacted]
- * 密码: [Redacted]
- * 确认密码: [Redacted]
- * 手机号码: [Redacted]
- * 联系地址: [Redacted]
- 组织机构代码: [Redacted]
- * 姓名: [Redacted]
- * 证件类型: 身份证
- * 证件号码: [Redacted]
- * 电子邮箱: [Redacted]
- * 邮政编码: 518109
- * 验证码: imej

There is a checkbox for "我已阅读并接受注册协议和版权声明" (I have read and accept the registration agreement and copyright statement) and a "注册" (Register) button.

Footer information:
主办单位: 国家知识产权局 | 网站管理: 国家知识产权局 | 网站维护: 长城计算机软件与系统有限公司
版权所有: 国家知识产权局未经许可不得复制
ICP备案编号: 京ICP备05069085号



费减备案系统介绍

通过用户名登入系统，选择费减备案请求，启动业务办理



管理首页 | 订单管理 | 自己申请 | 2035封条 | 申请注册 | 订单支付 | 中国及多国 | 业务办理 | 微信网页 | 业务办理

← → ↻ cpservice.sipo.gov.cn/dzsq/business.jsp?witchPage=2

陈实顺 | 退出

专利事务服务系统

首页 | 业务办理 | 在线交流 | 个人管理

- 文件副本&证明文件业务
- 专利文档查阅复制
- 费减备案请求**
- 费减备案公共查询

请输入备案名称或备案证件号中的关键字

查询 帮助

序号	备案人名称	备案人类型	备案证件号	备案日期	备案年度	备案有效日	状态
----	-------	-------	-------	------	------	-------	----

0-0,共0条 |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尾页



费减备案操作指引-个人

选择备案人类型-个人

红色带*号的为必填项，年收入0-4.2万元的才能申请费减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Patent Service System' (专利事务服务系统) interface.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您正在办理：费减证明备案业务!' (You are currently processing: Fee reduction proof filing business!). Below this is a '声明' (Statement) section with a red warning: '本人确认上述所填写的信息真实可靠，如果存在与实际不符的虚假情况，愿意承担相关后果及相应法律责任!' (I confirm that the information entered above is true and reliable. If there are any false situations that do not match the actual situation, I am willing to bear the consequences and corresponding legal responsibilities!).

The '费减证明备案信息' (Fee reduction proof filing information) section contains the following fields:

- 备案人类型: 个人 企业 事业单位 科研单位 大专院校 其它
- 预备案自然年度: 2016年 *
- 国别或地区: *
- 姓名: *
- 证件类型: *
- 身份证: *
- 手机号码: *
- 年收入: 0-4.2万元 4.2万元以上 *
- 联系地址: *

At the bottom of the form are two buttons: '返回' (Return) and '预览' (Preview).



费减备案操作指引-个人

备案信息填写后进行预览，即会弹出审核机构供您选择，若有多个审核机构的话，选择离您最近的审核机构进行资料审核。



您正在办理：费减证明备案业务！

声明

本人确认上述所填写的信息真实可靠，如果存在与实际不符的虚假情况，愿意承担相关后果及相应法律责任！

费减证明备案信息

备案人类型：个人 企业 事业单位 科研单位 大专院校 其它

选择审核机构

您选择的行政区域内存在多个审核机构，您需要手动选择审核机构！

审核机构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广州代办处	020-37656032;020-87681948	广东广州市先烈中路100号大院60号楼7楼
<input type="radio"/>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深圳代办处	0755-26612232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深圳软件产业基地4栋C座6楼

确定 关闭

年收入：0~4.2万元 4.2万元以上 *

联系地址：广东省 深圳市 宝安区 龙华美丽家园 *

返回 预览

主办单位：国家知识产权局 | 网站管理：国家知识产权局 | 网站维护：长城计算机软件与系统有限公司
版权所有：国家知识产权局未经许可不得复制



费减备案操作指引-个人



确认备案信息，记录重要提示信息，若内容正确无误则确认提交，若发现备案信息有误时则返回前一步进行修改。

管理首页 | 订单管理 | 自己来 专利小经 | (2344封未读邮) | 广东省专利 | 订单支付-自己 | 中国及多国专利 | 业务办理 | 微信网页版 | 业务办理

cpsservice.sipo.gov.cn/dzsq/business.jsp?witchPage=2

首页 | 业务办理 | 在线交流 | 个人管理

文件副本&证明文件业务
专利文档查询复制
费减备案请求
费减备案公共查询

您正在办理：费减证明备案业务！

声明
本人确认上述所填写的信息真实可靠，如果存在与实际不符的虚假情况，愿意承担相关后果及相应法律责任！

费减证明备案信息

备案人类型：个人
预备案自然年度：2016年
国别或地区：中国
姓名：*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
手机号码：137*
年收入：0~4.2万元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龙华美丽家园
备案审核机构：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深圳代办处

重要提示

根据您的备案信息，您可享受以下专利费用减缴：
 (一) 申请费（不包括公布印刷费、申请附加费）；
 (二) 发明专利申请实质审查费；
 (三) 年费（自授予专利权当年起六年内的年费）；
 (四) 复审费。

如果是一个申请人可减缴85%；如果是两个及以上申请人，可减缴70%。

请您务必在 2016年9月14日 之前将本次备案所需证明文件提交至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深圳代办处（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深圳软件产业基地4栋C座6楼；联系方式：0755-26612232）进行审核，如未能在所规定期限内完成审核或经审核机构审核上述备案信息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您的费减备案资格将被失效。

本次备案所需证明文件如下：
 (一) 身份证复印件（如无身份证的请提供护照等其它有效证件）；
 (二) 所在单位出具的收入证明原件（无固定工作的，提交户籍所在地或者经常居住地县级民政部门或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出具的关于其经济困难情况的证明）；

提示信息

*申请人或专利权人在费减备案时须选择预备案的自然年度，每一自然年度的费减备案资格有效期至当年的12月31日，每年的第四季度起（10月1日起）开放下一年度的费减备案。

根据《专利收费减缴办法》，如果申请人或者专利权人在专利收费减缴请求时提供虚假情况或者虚假证明文件的，国家知识产权局应当在查实后撤销专利收费减缴决定，通知申请人或者专利权人在指定期限内补缴已经减缴的收费，并取消其自本年度起五年内收费减缴资格；期满未补缴或者补缴



费减备案操作指引-个人

依据上一步骤提示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备案所需的审核资料提交至选定的专利局代办处，个人需提交资料如下：

- (一) 身份证复印件（如无身份证的请提供护照等其它有效证件）；
- (二) 所在单位出具的收入证明原件（无固定工作的，提交户籍所在地或者经常居住地县级民政部门或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出具的关于其经济困难情况的证明）；





费减备案操作指引-企业



选择备案人类型-企业

红色带*号的为必填项，年度应纳税所得额30万以下才能申请费减

您正在办理：费减证明备案业务！

声明

本人确认上述所填写的信息真实可靠，如果存在与实际不符的虚假情况，愿意承担相关后果及相应法律责任！

费减证明备案信息

备案人类型：个人 企业 事业单位 科研单位 大专院校 其它

预备案自然年度：

国别或地区：

企业名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企业从业人数：

资产总额(万元)：

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万元)：

企业注册地：

联系人信息

联系人名称：



费减备案操作指引-企业

备案信息填写后进行预览，即会弹出审核机构供您选择，若有多个审核机构的话，选择离您最近的审核机构进行资料审核。

本人确认上述所填写的信息真实可靠，如果存在与实际不符的虚假情况，愿意承担相关后果及相应法律责任！

费减证明备案信息

备案人类型：个人 企业 事业单位 科研单位 大专院校 其它

预备案自然年度： 2016年 *

国别或地区： *

企业名称： **选择审核机构**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企业从业人数：

资产总额(万元)：

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万元)：

企业注册地： *

您选择的行政区域内存在多个审核机构，您需要手动选择审核机构！

审核机构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input type="radio"/>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广州代办处	020-37656032;020-87681948	广东广州市先烈中路100号大院60号楼7楼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深圳代办处	0755-26612232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深圳软件产业基地4栋C座6楼

联系人信息

联系人名称： *

联系人电话： *

联系人地址： *

主办单位：国家知识产权局 | 网站管理：国家知识产权局 | 网站维护：长城计算机软件与系统有限公司



费减备案操作指引-企业



确认备案信息，记录重要提示信息，若内容正确无误则确认提交，若发现备案信息有误时则返回前一步进行修改。

您正在办理：费减证明备案业务！

声明
本人确认上述所填写的信息真实可靠，如果存在与实际不符的虚假情况，愿意承担相关后果及相应法律责任！

费减证明备案信息

备案人类型：企业
 预备案自然年度：2016年
 国别或地区：中国
 企业名称：深圳市...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914...
 企业从业人数：
 资产总额(万元)：
 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万元)：0
 企业注册地：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福...
 备案审核机构：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深圳代办处

联系人信息

联系人名称：...
 联系人电话：...
 联系人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威盛科技大厦1308

重要提示

根据您的备案信息，您可享受以下专利费用减缴：
 (一) 申请费 (不包括公布印刷费、申请附加费)；
 (二) 发明专利申请实质审查费；
 (三) 年费 (自授予专利权当年起六年内的年费)；
 (四) 复审费。
 如果是一个申请人可减缴85%；如果是两个及以上申请人，可减缴70%。
 请您务必在 **2016年9月15日** 之前将本次备案所需证明文件提交至**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深圳代办处**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深圳软件产业基地4栋C座6楼；联系方式：0755-26612232) 进行审核，如未能在所规定期限内完成审核或经审核机构审核上述备案信息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您的费减备案资格将被失效。
本次备案所需证明文件如下：
 (一)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如果提交了印有组织机构代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副本) 复印件则无需再提交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二) 上年度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复印件。在汇算清缴期内，提交上上年度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复印件；

提示信息

*申请人或专利权人在费减备案时须选择预备案的自然年度，每一自然年度的费减备案资格有效期至当年的12月31日，每年的第四季度起 (10月1日起) 开放下一年度的费减备案。
 根据《专利收费减缴办法》，如果申请人或者专利权人在专利收费减缴请求时提供虚假情况或者虚假证明文件的，国家知识产权局应当在查实后撤消专利收费减缴决定，通知申请人或者专利权人在指定期限内补缴已经减缴的收费，并取消其自本年度起五年内收费减缴资格，期满未补缴或者补缴金额不足的，按缴费不足依法做出相应处理决定。



费减备案操作指引-企业



依据上一步骤提示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备案所需的审核资料提交至选定的专利局代办处，个人需提交资料如下：

- (一)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其他证件复印件（如果提交了印有组织机构代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则无需再提交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 (二) 上年度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复印件。在汇算清缴期内，提交上上年度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复印件；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browser window with the URL cpervice.sipo.gov.cn/dzsq/business.jsp?witchPage=2&optionnum=2013. The page title is "专利事务服务系统" (Patent Service System). The user is logged in as "陈实顺" (Chen Shishun) and can click "退出" (Logout). The navigation menu includes "首页" (Home), "业务办理" (Business Processing), "在线交流" (Online Communication), and "个人管理" (Personal Management). The left sidebar contains menu items: "文件副本&证明文件业务", "专利文档查阅复制", "费减备案请求" (Fee Reduction Filing Request), and "费减备案公共查询".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a "业务反馈提示" (Business Feedback Prompt) box with the message: "费减备案提交成功! 备案证件号码为: 914402000000000000". A "返回" (Return) button is located below the message. The footer contains the following information: "主办单位: 国家知识产权局 | 网站管理: 国家知识产权局 | 网站维护: 长城计算机软件与系统有限公司", "版权所有: 国家知识产权局未经许可不得复制", "ICP备案编号: 京ICP备05069085号", and the logo of the Patent Administration Department.



费减备案号查询



输入备案人名称、备案证件号即可查询出相应的备案号即备案状态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browser window with the URL `cpsservice.sipo.gov.cn/dzsq/business.jsp?witchPage=2&optionnum=2013`. The page title is "专利事务服务系统" (Patent Service System). The user is logged in as "陈实顺" (Chen Shishun) and can click "退出" (Logout). The navigation menu includes "首页" (Home), "业务办理" (Business Processing), "在线交流" (Online Communication), and "个人管理" (Personal Management). The left sidebar contains several menu items, with "费减备案公共查询" (Fee Reduction Record Public Query) highlighted by a red circle. The main content area has a search form with "备案人名称" (Applicant Name) and "证件号码" (Certificate Number) fields, both containing redacted information, and a "查询" (Query) button. Below the search form is a table with the following data:

序号	备案号	备案日期	备案有效日	状态
1	[Redacted]	2016年08月01日	2016年12月31日	合格

At the bottom of the table, there is a pagination control showing "1-1,共1条" (1-1, total 1 item) and buttons for "首页" (Home), "上一页" (Previous Page), "下一页" (Next Page), and "尾页" (End Page).





费减备案常见问题-1

常见问题	回复内容
同一年度同一申请人是否能重复备案？	不可以
是否可以代他人办理费减备案手续？	可以
费减备案信息已确认提交，备案人类型填写错误，能否更正？	专利费减备案系统的备案信息一经提交均不允许修改，备案人在预览时须仔细核对，确认无误后再提交。
若备案号/备案人类型填错，该怎么办？	联系资料审核机构，说明原由请其不予审批，再重新备案
在专利费减备案系统中提交备案信息后，应该多长时间提交证明材料原件？	备案人在系统中提交备案信息后，系统会反馈一个具体的提交证明文件期限，备案人应该在该期限届满前将相关文件提交至指定的审核机构。
某单位现在享受70%的费减，在9月1日之后是否可以按照新办法享受85%的费减？如果可以，该如何操作？	可以，该单位需要在费减备案系统中进行备案，审批合格后，向国家知识产权局重新提交《费用减缴请求书》请求减缴尚未缴纳的费用。
当事人于今年10月第一次进行费减备案，用于请求2016年度费减，今年10月至12月又进行2017年度的费减备案，这种情况，是否要提交两次费减证明文件？	专利费减备案系统每年10月1日起开放下一年度备案，即在每年的第四季度可选择为当年和下一年度备案，如果同时选择为当年和下一年度备案，则只需提交一次证明材料，如果分两次选择进行备案，则需分别提交证明材料
费减备案的证明文件邮寄至代办处后，备案人如何获知审核结果？	费减备案审核结论作出后，系统会以手机短信的形式告知备案人，备案人也可登录备案系统查看审核结果；
申请人在实体不变的情况下更名，是否需要变更备案信息？如何操作？	对于审核合格的备案信息，如果申请人名称发生了变更，则允许在备案系统中进行名称变更，可通过选择相应备案信息，点击“名称变更”进行办理。



费减备案常见问题-2

常见问题	回复内容
在有多多个申请人的情况下，是否可以部分申请人备案，部分不备案？如果新增申请人，在原申请人已备案的情况下，新增申请人是否可以不备案，直接提交证明材料？	无论纸件申请还是电子申请请求费减，申请人均须提前在专利费减备案系统中办理备案，且所有申请人均应满足费减资格。自9月1日起不再接受以纸件方式逐件办理费减业务。
费减备案系统中联系地址/注册地址填写框中，选择下拉框中缺少某些市/区，例如新成立的工业园区/高新区，该如何填写？	对于下拉框中没有相关选项的市/区，备案人可在之后的输入框中直接填写正确的地址即可。
在校学生身份无收入，如何开证明？	由所在学校开具在校就读证明即可，或者参照《专利收费减缴办法》中关于无业人员的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新注册的企业，没有上一年度缴税证明？如何提交证明文件	根据营业执照上的成立时间进行说明，如果审核机构（专利代办处）审核后确实为新成立企业（如营业执照上的成立时间在本备案年度内），可视为满足要求。
在专利费减备案系统中填写企业名称、组织机构代码/社会统一信用代码等信息预览时，为什么提示“企业名称与证件号码不匹配”？	专利费减备案系统中企业/机构名称和组织机构代码是通过全国组织机构代码管理中心数据库进行实时校验，无法通过校验通常属于两种情况： (1) 企业/机构名称或代码填写错误； (2) 企业/机构的登记信息没有及时上传至数据库。
企业是否要提供整套纳税申报表？	可以不用。企业至少要提供纳税申报表的首页和含有“应纳税所得额”的一页，从提供的材料上审核机关可以看出企业名称、纳税年度及应纳税所得额等信息。建议在提供材料加盖企业公章或者税务机关业务章。



模板-个人收入证明

个人收入证明模板，适用于在深圳办理费减备案。

PS：各省市可能会对证明模板的要求不一样，建议在准备审批资料前与审批机构沟通确认。

个人收入证明

兹证明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系我司员工，职务为_____，月均收入为_____人民币，年收入为_____人民币。

特此证明！

公司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公司公章

____年__月__日



模板-新注册企业无上年度缴税证明说明

此新注册企业无上年度缴税证明情况说明，适用于在深圳办理费减备案。

PS：各省市可能会对要求不一样，建议在准备审批资料前与审批机构沟通确认。

声明

↵

申请人_____，于____年__月__日成立，

至今未满一年，故无法提供上年度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年度应纳税所得

额为0）。

以上所述与申请人实际情况一致，特此声明，望审核并予办理。

↵

↵

申请人（盖章）：↵

年 月 日↵



Thank you!